

## ▣王文宇

### 命題特色

老師近一、二年來一定參與台大法研所公司法之命題，雖然不確定老師是參與民商法組或經濟法組公司法之命題(王老師與曾宛如老師輪流出民商法組與經濟法組之公司法題目，若是輪到曾宛如老師出民商法組之公司法，則通常由王老師出民商法組之票據法，但王老師之票據法可以通說作答)，但考生對於王老師之見解一定必須熟悉，特別是王老師著作「公司法論」可作為「打底」之用，此外王老師考前一年文章，特別是在月旦法學教室例題亦屬必讀，其中有許多是老師獨門之見解。除此之外，老師於當年大學部所開設公司法課程之考古題一定要有百分之百的掌握度。

### 重要期刊論著

- 公司法與證券交易法立法政策暨修法方向學術研討會會議手冊(2012/12/28)
- 論大型企業之公司治理法制(月旦法學雜誌200期)
- 金融法發展專題回顧：國際視野與本土反思(01.2000~06.2010)(台大法學論叢40卷特刊期)
- [實例研習]董事之全體改選與視為提前解任(台灣法學174期)
- 物權法定、資訊成本與公示登記——兼論物權法修訂(月旦民商法雜誌31期)
- 經濟上損失的賠償責任：從一則遲延匯款的案例談起(全國律師14卷8期)
- 法學、經濟學與組織(下)——兼論契約型與公司型共同基金組織(月旦法學雜誌182期)
- 董事之資訊請求權(月旦法學教室第86期)

## ▣汪信君

### 命題特色

教授係九十五年始從高雄大學轉至台灣大學任教，是台灣大學專攻保險法的教授，其在大學部開授課程以保險法及海商法為主，此外汪老師也常於法學期刊發表文章，其有不同於其他學說之特殊見解，這部分請同學需掌握，目前汪老師已於九十六年、至一百零一年的台灣大學民商法研究所入學考的保險法類科均有參與命題，所以未來台灣大學民商法研究所關於保險法這一塊，汪老師仍會繼續參與命題，請同學多加注意，也由於老師見解較新，除即建議至課堂旁聽外，因老師對於國內其他學者的相關見解都有很深的涉獵，因此在準備上最好先對通說的傳統重要爭點有所了解，因觀察過往題目，傳統學說重點出題可能性仍很高，再輔以汪老師特殊見解為妥，且不宜太過鑽研於汪老師之獨門學說。

### 重要期刊論著

- 保險契約存續期間違反誠信原則行為之規範與契約效力(月旦法學教室113期)
- 保險法第六四條告知義務解除權行使與除斥期間——九十九年度台上字第七四二號判決(月旦民商法雜誌33期)
- 保險契約復效與可保證明(月旦法學教室105期)
- 「意外傷害」之定義與外來突發事故——最高法院一百年台上字第八八號民事判決(月旦裁判時報9期)
- 再論人壽保險契約效力之停效與復效(月旦法學雜誌187期)
- 自覺症與告知義務範圍及健康保險之保險事故(月旦法學教室96期)
- 告知義務違反與保險事故之因果關係(月旦法學教室92期)

- 論動力車輛事故之侵權行為責任、責任保險與無過失補償：以經濟抑制理論為基礎（台大法學論叢39卷1期）
- 酒醉駕車、免責事由與因果關係——簡評最高法院九十八年台上字第二三四一號民事判決（月旦裁判時報第2期）
- 再論人壽保險契約效力之停效與復效（月旦法學雜誌第187期）

#### ▣林仁光

##### 命題特色

林老師雖參與民商法組公司法的命題機率較低，但其仍可能在經濟法組公司法、證交法上命題，準備上老師特別強調公司法上會計的章節，關於這部分，考生可選擇旁聽老師的課程或閱讀相關老師所發表的文章。

##### 重要期刊論著

- 裁判解任董事及董事長（月旦法學教室114期）
- 公司法第二十七條法人董監事制度存廢之研究（台大法學論叢40卷1期）
- 重整債權審查程序及債權人權益之救濟（台灣法學157期）

#### ▣林群弼

##### 命題特色

老師在台大開設票據法、保險法課程，也就是說林群弼老師在這兩科都可能出題，準備上以林群弼老師兩著作「票據法」、「保險法」為主。考生如熟讀林老師該三本論著，對於考題爭點必能清楚掌握，簡言之，老師的題目都是從這三本書中出來，回答時，最好也能依老師書中的論述方式，將各說見解（各說名稱尤為重要）、實務見解、及林群弼老師有表明個人見解地方分點敘述。惟老師因為身體因素，近來已較少於台大研究所命題。

##### 重要期刊論著

- 由比較法之觀點論我國現行公司重整之規定（台大法學論叢34卷1期）

#### ▣曾宛如

##### 命題特色

老師可能參與民商法組公司法或票據法的命題。

其中公司法部分，強烈建議考生旁聽老師的課程或借得該年度共筆，老師題目可能較為冷闕，但多為其上課或共筆上特別強調的部分，此外課堂中老師有個人特別見解部分都是可能的命題焦點。亦可閱讀老師所著「公司法制基礎理論之再建構」以了解老師之見解。

票據法部分老師有許多見解都和通說或實務不同(近來曾宛如老師已不開設票據法)建議考生可閱讀「當代案例商事法」中曾宛如老師撰寫之票據法部份。

另外，曾老師近年來亦有參加台灣大學法研所經濟法學組的證券交易法之命題，老師在台大有開設相關課程，其並有著作「證券交易法原理」一書，惟仍建議考生可前往課程旁聽，或借得筆記，以了解老師最近有興趣之議題，並輔以老師著作與相關期刊論文，相信必有助益。

##### 重要期刊論著

- 影子董事與關係企業——多數股東權行使界限之另一面向（政大法學評論，預計2013.06）
- 新修正公司法評析——董事「認定」之重大變革（事實上董事及影子董事）暨董事忠實義務之具體化（月旦法學雜誌204期）

- 董事會與經理人是否真為公司之業務執行機關及業務執行之輔助機關？——臺灣高等法院臺中分院九十九年度重上字第一七四號判決及九十九年度重上字第一六四號判決所凸顯之亂象論起（月旦法學雜誌199期）
- 違法發行新股之效力：自董事會決議瑕疵論之（月旦裁判時報9期）
- 多數股東權行使之界限——以多數股東於股東會行使表決權為觀察（月旦民商法雜誌31期）
- 認許與法人權利能力之關係／最高院九九台上一三六七（台灣法學165期）
- 我國代位訴訟之實際功能與未來發展——思考上的盲點（台灣法學159期）
- 股東會與公司治理（台大法學論叢39卷3期）
- 董事忠實義務於台灣實務上之實踐——相關判決之觀察（月旦民商法雜誌29期）
- 新修正證券交易法——資訊揭露、公司治理與內線交易之改革（台灣法學155期）
- 公司與證券交易法（台大法學論叢39卷2期）
- 我國公司法待決之問題——以公司法制基礎理論為核心（月旦法學雜誌181期）

#### ▣劉宗榮

##### 命題特色

老師雖已自台大退休，但這一、二年仍參與台大法研所保險法的命題，老師歷年命題特色皆為其上課所強調的重點，其中有些為老師獨門之見解，考生必須熟讀劉宗榮老師保險法筆記，否則將不知題目的爭點，以致於答題方向偏離。

##### 重要期刊論著

- 冒名體檢與冒名訂約(月旦法學教室第121期)
- 論特別補償基金的代位求償權——以代位權否得對同一交通事故有保險車輛的駕駛人行使為中心（月旦法學雜誌204期）
- 論強制汽車責任保險暫先給付的發放對象——以單一事故，乘客及駕駛人都死亡，但不能辨別何人為駕駛人之情況為例（月旦法學雜誌202期）
- 論保險人無正當理由拒絕同意被保險人與第三人和解——評臺南高分院九十七年度保險易上字第七號判決（月旦法學雜誌192期）
- 以未成年子女或精神障礙人為被保險人投保死亡保險的修法評議——評保險法第一〇七條的修正得失（月旦法學雜誌179期）
- 民法物權編修正後，抵押物的滅失與保險人代位權的行使（月旦法學教室87期）

#### ▣蔡英欣

##### 命題特色

老師有數篇關於公司法之文章，建議同學亦應留意。

##### 重要期刊論著

- 論公司法對發行新股爭訟事件之規範——以臺灣高等法院99年度上更 字第48號民事判決及臺灣高等法院98年度上更 字第62號民事判決為例（台灣法學202期）
- 違法發行股票之認定——評最高法院九十九年度台上字第一七九二號民事判決及歷審判決（月旦法學雜誌195期）

【高點法律專班】

版權所有 嚴禁外流！

- 股東表決權分配之規範模式（台大法學38卷2期）
- 德國法上控制公司股東之保護——兼評我國公司法關係企業章之立法疏漏（台灣法學117期）
- 論公司社會責任之規範模式：以日本法之經驗為例（台大法學37卷3期）

#### ▣邵慶平

老師乃近年台大新聘之商事法學教授，100年度開始於台大開設票據法課程，於票據法上有許多獨到的見解，不無有參與票據法命題之可能，建議可旁聽或取得老師上課筆記。另外老師於公司法上亦有不少創新見解，亦值得注意。但於公司法與票據法上的準備方式，建議仍先注意傳統重點，並以曾宛如老師和王文與老師的學說為主，再稍加注意邵慶平老師之見解即可。

【高點法律專班】

版權所有，重製必究！